天弘中证证券保险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中证证券保险	基金代码	001552
基金简称 A	天弘中证证券保险 A	基金代码 A	001552
基金简称 C	天弘中证证券保险 C	基金代码 C	001553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陈瑶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 年 2 月 1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 年 7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的,基金合同应当自动终止。《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实现与标的指数表现相一致的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以中证证券保险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投资于其他股票(非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银行存款、债券、债券回购、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90%,投资于中证证券保险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进行被动指数化投资。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主要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来拟合复制标的指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以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本基金在严格控制基金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和年跟踪误差的前提下,力争获取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投资收益。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证券保险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注:详见《天弘中证证券保险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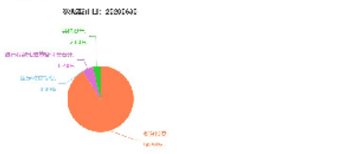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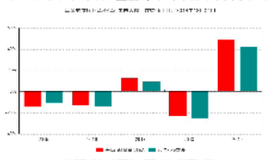

注:天弘中证证券保险 A、天弘中证证券保险 C2015 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A 类)	M<500 万元	1%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申购费(C 类)	0		
赎回费(A 类)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3%	
	N≥30 天	0.05%	
赎回费(C 类)	N<7 天	1.5%	
	N≥7 天	0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5%
托管费	0.1%
销售服务费(C 类)	0.25%
其他费用	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1)本基金是股票型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基金在多数情况下将维持较高的股票投资比例,在股票市场下跌的过程中,可能面临基金净值与标的指数同步下跌的风险;(2)标的指数风险:即编制方法可能导致标的指数的表现与总体市场表现的差异,此外因标的指数编制方法的不成熟也可能导致指数调整较大,增加基金投资成本,并有可能因此而增加跟踪误差,影响投资收益;(3)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股的价格可能受到政治因素、经济因素、上市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指数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产生风险;(4)跟踪偏离风险:即基金在跟踪指数时由于各种原因导致基金的业绩表现与标的指数表现之间产生差异的不确定性。
2、其他风险:本基金产品仍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股指期货投资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及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周期策略混合	基金代码	420005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2 月 17 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谷琦彬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 年 7 月 19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并提请解决方案。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各类资产的策略性配置和有效的风险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除股票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40%,其中,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类别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注:详见《天弘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数据截止日:20200630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M<100 万元	1.5%	
	100 万元≤M<500 万元	1%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3%	
	M≥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1 年	0.5%	
	1 年≤N<2 年	0.25%	
	N≥2 年	0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
托管费	0.25%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1)债券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发债主体特别是公司债、企业债的发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造成的信用风险,以及无法偿债造成的信用违约风险;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2)巨额赎回的风险。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本基金在单个开放日出现巨额赎回且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另外,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赎回申请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10%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能面临延期办理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仍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变现而带来的冲击成本对基金净资产产生的负面影响。(3)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本公司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4)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特定原始权益人破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②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信用增级措施相关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利率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流动性风险、评级风险等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③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税收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风险。基金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价格下降,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此外,受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5)国债期货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国债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方式,基金资产可能由于无法及时筹措资金满足建立或者维持国债期货头寸所要求的保证金而面临保证金风险。同时,该潜在损失可能成倍放大,具有杠杆性风险。另外,国债期货在对冲市场风险的使用过程中,基金资产可能因为国债期货合约与合约标的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面临基差风险。
2、其他风险: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证券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税负增加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悦享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代码	005654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三个月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王昌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 年 11 月 2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3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信用风险、谨慎投资的前提下,力争在获取持有期收益的同时,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
主要投资策略	封闭期投资策略;资产配置策略、目标久期策略及凸性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杠杆投资策略。开放期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注:详见《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数据截止日:20200630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天弘增强回报 A2019 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天弘增强回报 C2019 年的净值增长率按照当年的实际存续期计算、天弘增强回报 E 无历史数据。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A 类)	M<100 万元	0.8%	
	100 万元≤M<300 万元	0.5%	
	300 万元≤M<500 万元	0.3%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申购费(C 类)	0		
申购费(E 类)	0		
赎回费(A 类)	N<7 天	1.5%	
	7 天≤N<90 天	0.5%	
	90 天≤N<180 天	0.25%	
	180 天≤N<365 天	0.1%	
	N≥365 天	0	
赎回费(C 类)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2%	
	N≥30 天	0	
赎回费(E 类)	N<7 天	1.5%	
	N≥7 天	0	

注:1、本基金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起增加 E 类份额。2、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
托管费	0.2%
销售服务费(C 类)	0.4%
销售服务费(E 类)	0.3%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1)债券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发债主体特别是公司债、企业债的发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造成的信用风险,以及无法偿债造成的信用违约风险;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2)巨额赎回的风险。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本基金在单个开放日出现巨额赎回且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另外,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赎回申请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10%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能面临延期办理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仍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变现而带来的冲击成本对基金净资产产生的负面影响。(3)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本公司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4)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特定原始权益人破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②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信用增级措施相关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利率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流动性风险、评级风险等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③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税收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风险。基金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价格下降,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此外,受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5)国债期货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国债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方式,基金资产可能由于无法及时筹措资金满足建立或者维持国债期货头寸所要求的保证金而面临保证金风险。同时,该潜在损失可能成倍放大,具有杠杆性风险。另外,国债期货在对冲市场风险的使用过程中,基金资产可能因为国债期货合约与合约标的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面临基差风险。
2、其他风险: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证券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税负增加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永裕平衡养老三年	基金代码	009385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暂无		
基金类型	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LIU DONG(刘冬)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暂无
		证券从业日期	2003 年 9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即可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不再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三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通过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将风险等级限制在平衡级,并力争在此风险等级约束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含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等)。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其他股票)、债券(包含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6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通过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将风险等级限制在平衡级,并力争在此风险等级约束下取得最大收益回报,实现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投资策略仍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证券投资基金精选策略、A 股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5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同时,本基金为目标风险系列基金中基金中风险收益特征相对平衡的基金。

注:详见《天弘养老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注: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无历史数据。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无历史数据。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100 万元	0.5%	
	100 万元≤M<200 万元	0.3%	
	200 万元≤M<500 万元	0.2%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申购费	M<100 万元	0.6%	
	100 万元≤M<200 万元	0.4%	
	200 万元≤M<500 万元	0.3%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0		

注: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
托管费	0.15%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字样,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保收益,可能发生亏损。(1)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而言,本基金设置了最短持有期限,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 3 个的年度对日止。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将面临不能赎回的风险。(2)本基金作为基金中基金,投资于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 80%,具有对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不能完全规避市场下跌的风险,在市场大幅上涨时也不能保证基金净值能够完全跟随或超越市场上涨幅度。(3)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风险: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4)本基金作为基金中基金,除了承担投资被投资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不包括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等)外,还须承担本基金本身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不收取基金财产中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的管理费、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的托管费),因此,本基金最终获取的回报与直接投资于其他基金获取的回报存在差异。(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中将资产支持证券纳入到投资范围当中,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一定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6)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QDII 基金,因此本基金可能间接面临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法律和政治风险、会计制度风险、税务风险等风险。并且,由于本基金可以投资于 QDII 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确认日、支付赎回款项日以及份额净值公告日等可能晚于一般基金。(7)本基金可投资于商品基金,因此将间接承担商品基金可能面临的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投资商品期货合约的风险,盯市风险等商品投资风险。(8)《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决定即可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后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故投资者还将面临基金自动终止的风险。
2、其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职业道德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政策变更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thfund.com.cn][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天弘永裕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天弘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21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 300	基金代码	515330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5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1	张子法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12 月 5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12 月 25 日
基金经理 2	杨超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12 月 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 年 5 月 4 日
基金经理 3	陈瑶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 年 7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